

深圳市东方富海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6、201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目 录

一、审计报告	1—2 页
二、审计报告附件	
1、合并资产负债表	3—4 页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5—6 页
3、合并利润表	7 页
4、母公司利润表	8 页
5、合并现金流量表	9 页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10 页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1—12 页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3—14 页
9、财务报表附注	15—84 页



审 计 报 告

(2017)京会兴审字第 03020001 号

深圳市东方富海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东方富海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富海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6 年度、201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东方富海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



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东方富海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东方富海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度、201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北京兴华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二〇一七年二月二十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肖丽娟
11000002588
肖丽娟

中国注册会计师:
叶立萍
11000000008
叶立萍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东方富海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6. 12. 31	2015. 12. 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一）	79,656,453.09	386,186,950.7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六、（二）	105,395.35	290,917.66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六、（三）	1,746,186.48	7,071,678.02
预付款项	六、（四）	144,866.04	385,112.0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六、（五）	102,303,682.85	128,032,502.5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六）	659,593,361.86	69,040,491.26
流动资产合计		843,549,945.67	591,007,652.2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六、（七）	1,029,766,747.21	317,628,279.04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六、（八）	150,109,252.07	94,955,523.67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九）	8,217,475.10	9,747,189.82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六、（十）	1,337,158.25	1,213,150.65
开发支出			
商誉	六、（十一）	1,977,369.02	1,977,369.02
长期待摊费用	六、（十二）	5,741,196.70	5,721,722.38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十三）	26,726,099.68	13,368,114.59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六、（十四）	26,100,000.00	26,1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49,975,298.03	470,711,349.17
资产总计		2,093,525,243.70	1,061,719,001.3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深圳市东方富海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6. 12. 31	2015. 12. 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十五）	99,957,686.93	4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六、（十六）	13,197,520.76	8,112,503.5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六、（十七）	12,402,068.36	3,401,272.25
应交税费	六、（十八）	17,268,504.58	10,349,631.71
应付利息	六、（十九）	159,432.53	196,299.07
应付股利			-
其他应付款	六、（二十）	171,333,001.05	158,384,811.78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14,318,214.21	220,444,518.4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六、（二十一）	-	78,934,609.66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六、（二十三）	31,026,722.36	264,616.3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1,026,722.36	79,199,225.97
负债合计		345,344,936.57	299,643,744.3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六、（二十二）	400,000,000.00	317,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二十三）	993,917,955.00	400,695,199.4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六、（二十四）	93,242,990.46	760,608.4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二十五）	242,186,789.03	30,065,543.5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729,347,734.49	749,021,351.47
少数股东权益		18,832,572.64	13,053,905.5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48,180,307.13	762,075,257.0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093,525,243.70	1,061,719,001.3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东方富海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6. 12. 31	2015. 12. 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3,787,746.29	364,992,195.8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090.60	28,974.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	-
预付款项		144,866.04	385,112.0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8,800.00	28,800.00
其他应收款	十二、（一）	47,935,382.77	134,362,447.20
存货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59,500,000.00	48,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741,401,885.70	547,797,529.0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88,650,639.42	104,353,090.25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二、（二）	257,996,887.77	202,584,060.42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291,187.04	8,576,917.35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337,158.25	1,213,150.6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384,115.51	5,643,458.27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726,099.68	13,368,114.59
其他非流动资产		600,000.00	6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87,986,087.67	336,338,791.53
资产总计		1,829,387,973.37	884,136,320.6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深圳市东方富海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6. 12. 31	2015. 12. 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9,957,686.93	4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11,190,000.00	1,900,000.00
应交税费		-78,286.96	150,575.52
应付利息		159,432.53	196,299.07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247,019,087.26	45,057,200.6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58,247,919.76	87,304,075.2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78,934,609.66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31,026,722.36	264,616.3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1,026,722.36	79,199,225.97
负债合计		389,274,642.12	166,503,301.2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00,000,000.00	317,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02,957,460.98	418,872,368.2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93,080,167.06	793,848.94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	-
未分配利润		-55,924,296.79	-19,533,197.8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40,113,331.25	717,633,019.3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829,387,973.37	884,136,320.6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东方富海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6年度	2015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36,966,605.99	126,770,833.64
其中：营业收入	六、（二十六）	336,966,605.99	126,770,833.6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46,432,016.65	104,991,032.83
其中：营业成本		-	-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六、（二十七）	4,733,748.61	14,650,764.25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六、（二十八）	138,873,315.01	84,619,165.06
财务费用	六、（二十九）	2,508,603.18	6,460,930.78
资产减值损失	六、（三十）	316,349.85	-739,827.2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三十一）	-87,758.91	104,315.6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三十二）	9,201,258.98	172,644,916.3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327,028.20	-9,126,158.51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9,648,089.41	194,529,032.85
加：营业外收入	六、（三十三）	3,445,511.09	1,974,349.8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六、（三十四）	224,634.72	17,9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24,000.00	17,900.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02,868,965.78	196,485,482.72
减：所得税费用	六、（三十五）	-12,807,002.09	-9,592,146.8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5,675,967.87	206,077,629.5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14,601,245.45	205,898,306.47
少数股东损益		1,074,722.42	179,323.0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三十六）	92,482,382.04	882,700.95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2,482,382.04	882,700.95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3、其他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2,482,382.04	882,700.95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92,286,318.12	793,848.94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96,063.92	88,852.01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08,158,349.91	206,960,330.5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07,083,627.49	206,781,007.4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74,722.42	179,323.0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015年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210,255,966.7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138,444,646.43 元。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东方富海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6年度	2015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二、（三）	1,748,772.25	728,155.34
减：营业成本		-	-
税金及附加		-	2,621.36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61,895,327.47	52,292,277.12
财务费用		2,705,310.32	6,645,690.69
资产减值损失		2,488.68	-856,030.1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11,54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二、（四）	13,204,412.74	16,515,414.2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948,254.02	-3,257,322.1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9,649,941.48	-40,852,529.45
加：营业外收入		24,857.46	20,265.9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24,000.00	17,9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24,000.00	17,9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9,749,084.02	-40,850,163.55
减：所得税费用		-13,357,985.09	-10,095,729.2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6,391,098.93	-30,754,434.32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2,286,318.12	793,848.94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3. 其他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2,286,318.12	793,848.94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92,286,318.12	793,848.94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5,895,219.19	-29,960,585.3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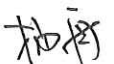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东方富海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6年度	2015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52,928,203.43	134,334,737.0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048,158.49	95,098,952.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7,976,361.92	229,433,689.3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2,488,376.41	22,521,008.8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637,895.21	9,372,578.9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1,143,540.78	146,871,518.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9,269,812.40	178,765,106.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706,549.52	50,668,582.9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11,755,949.25	401,095,876.8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909,083.77	183,191,561.1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6,000.00	8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51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070,407.00	13,870,135.1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7,761,440.02	598,668,373.1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644,225.94	5,260,162.1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36,261,459.99	628,474,661.8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97,827.00	187,386,959.5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41,203,512.93	821,121,783.4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3,442,072.91	-222,453,410.2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53,600,000.00	682,319,1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600,000.00	22,5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0,000,000.00	4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73,600,000.00	722,319,1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8,976,922.73	41,065,390.3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591,724.95	155,741,702.8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480,000.00	4,473,178.0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5,568,647.68	196,807,093.2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8,031,352.32	525,512,006.7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73,673.47	58,783.1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6,530,497.61	353,785,962.5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6,186,950.70	32,400,988.1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9,656,453.09	386,186,950.7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东方富海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6年度	2015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53,698.63	728,155.3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9,404,190.97	87,597,015.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1,257,889.60	88,325,171.3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635,002.02	17,293,354.0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52,386.3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381,512.94	110,371,930.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016,514.96	129,917,671.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3,241,374.64	-41,592,499.7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2,400,000.00	348,672,5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589,331.08	10,974,879.4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6,000.00	8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3,015,331.08	359,648,179.4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045,522.63	5,236,813.1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11,326,984.99	552,214,073.0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14,372,507.62	557,450,886.1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1,357,176.54	-197,802,706.7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50,000,000.00	602,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0,000,000.00	4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70,000,000.00	642,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8,976,922.73	41,065,390.3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111,724.95	6,885,274.7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3,088,647.68	47,950,665.1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6,911,352.32	594,049,334.8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1,204,449.58	354,654,128.4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4,992,195.87	10,338,067.4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787,746.29	364,992,195.8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东方富海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年度											少数 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 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17,500,000.00	-	-	-	400,695,199.47	-	760,608.42	-	-	-	30,065,543.58	13,053,905.55	762,075,257.0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317,500,000.00	-	-	-	400,695,199.47	-	760,608.42	-	-	-	30,065,543.58	13,053,905.55	762,075,257.0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2,500,000.00	-	-	-	593,222,755.53	-	92,482,382.04	-	-	-	212,121,245.45	5,778,667.09	986,105,050.11
（一）综合收益总额							92,482,382.04				214,601,245.45	1,074,722.42	308,158,349.9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7,500,000.00	-	-	-	618,222,755.53	-	-	-	-	-	-	4,703,944.67	680,426,700.20
1. 股东投入普通股	57,500,000.00				592,500,000.00							3,600,000.00	653,6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 其他					25,722,755.53							1,103,944.67	26,826,700.20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2,480,000.00	-	-2,48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480,000.00		-2,480,000.00
4. 其他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5,000,000.00	-	-	-	-25,000,000.00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5,000,000.00				-25,000,000.00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或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
（六）其他													-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0,000,000.00	-	-	-	993,917,955.00	-	93,242,990.46	-	-	-	242,186,789.03	18,832,572.64	1,748,180,307.1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东方富海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5年度											少数 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 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	-	-	-	3,393,843.00	-	-122,092.53	-	5,000,000.00	-	110,354,877.38	12,051,731.85	140,678,359.7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41,775,000.00						276,594,585.66		318,369,585.66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00.00	-	-	-	45,168,843.00	-	-122,092.53	-	5,000,000.00	-	386,949,463.04	12,051,731.85	459,047,945.3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7,500,000.00	-	-	-	355,526,356.47	-	882,700.95	-	-5,000,000.00	-	-356,883,919.46	1,002,173.70	303,027,311.66
（一）综合收益总额							882,700.95				205,898,306.47	179,323.08	206,960,330.5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4,300,000.00	-	-	-	523,950,068.62	-	-	-	-	-	-	822,850.62	559,072,919.24
1. 股东投入普通股	34,300,000.00				565,725,068.62							822,850.62	600,847,919.24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 其他					-41,775,000.00								-41,775,000.00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463,005,938.08	-	-463,005,938.08
1. 提取盈余公积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63,005,938.08		-463,005,938.08
4. 其他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73,200,000.00	-	-	-	-168,423,712.15	-	-	-	-5,000,000.00	-	-99,776,287.85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38,545,000.00				-238,545,000.00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或股本）	5,000,000.00								-5,000,000.00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29,655,000.00				70,121,287.85						-99,776,287.85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
（六）其他													-
四、本期期末余额	317,500,000.00	-	-	-	400,695,199.47	-	760,608.42	-	-	-	30,065,543.58	13,053,905.55	762,075,257.0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东方富海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17,500,000.00				418,872,368.28		793,848.94			-19,533,197.86	717,633,019.3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317,500,000.00	-	-	-	418,872,368.28	-	793,848.94	-	-	-19,533,197.86	717,633,019.3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2,500,000.00	-	-	-	584,085,092.70	-	92,286,318.12	-	-	-36,391,098.93	722,480,311.89
（一）综合收益总额							92,286,318.12			-36,391,098.93	55,895,219.1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7,500,000.00	-	-	-	609,085,092.70	-	-	-	-	-	666,585,092.70
1. 股东投入普通股	57,500,000.00				592,500,000.00						650,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 其他					16,585,092.70						16,585,092.70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3. 其他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5,000,000.00	-	-	-	-25,000,000.00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5,000,000.00				-25,000,000.00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或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
（六）其他											-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0,000,000.00	-	-	-	1,002,957,460.98	-	93,080,167.06	-	-	-55,924,296.79	1,440,113,331.2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东方富海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深圳市东方富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	2015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	-	-	-	3,345,000.00	-	-	-	5,000,000.00	110,997,524.31	129,342,524.3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00.00	-	-	-	3,345,000.00	-	-	-	5,000,000.00	110,997,524.31	129,342,524.3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7,500,000.00	-	-	-	415,527,368.28	-	793,848.94	-	-5,000,000.00	-130,530,722.17	588,290,495.05	
（一）综合收益总额							793,848.94			-30,754,434.32	-29,960,585.3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4,300,000.00	-	-	-	583,951,080.43	-	-	-			618,251,080.43	
1. 股东投入普通股	34,300,000.00				567,700,000.00						602,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 其他					16,251,080.43						16,251,080.43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3. 其他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73,200,000.00	-	-	-	-168,423,712.15	-	-	-	-5,000,000.00	-99,776,287.85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38,545,000.00				-238,545,000.00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或股本）	5,000,000.00								-5,000,000.00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29,655,000.00				70,121,287.85					-99,776,287.85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	
（六）其他											-	
四、本期期末余额	317,500,000.00	-	-	-	418,872,368.28	-	793,848.94	-	-	-19,533,197.86	717,633,019.3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东方富海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5-2016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深圳市东方富海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由陈玮、程厚博等9名发起人共同发起,将深圳市东方富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依法改制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0,000万元,注册地址位于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深南西路天安数码时代大厦主楼2501,法定代表人陈玮,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7938893712。

公司历史沿革情况:

(一) 深圳市东方富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成立

2006年10月10日,公司由厉伟、陈玮、刘青共同设立,注册资本为550万元,其中陈玮出资385万元,占比70%,厉伟出资110万元,占比20%,刘青出资55万元,占比10%,全部为货币出资。德豪国际深圳大华天诚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设立时的注册资本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深华(2006)验字071号《验资报告》。

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 元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1	陈玮	货币	3,850,000	3,850,000	70.00%
2	厉伟	货币	1,100,000	1,100,000	20.00%
3	刘青	货币	550,000	550,000	10.00%
合计			5,500,000	5,500,000	100.00%

(二) 深圳市东方富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8年2月1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及股权转让协议,厉伟将其持有公司的20%股权以121万元转让给陈玮。

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 元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1	陈玮	货币	4,950,000	4,950,000	90.00%
2	刘青	货币	550,000	550,000	10.00%
合计			5,500,000	5,500,000	100.00%

(三) 深圳市东方富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

2008年12月10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及股权转让协议,刘青将持有公司的10%股权转让给

程厚博。

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元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1	陈玮	货币	4,950,000	4,950,000	90.00%
2	程厚博	货币	550,000	550,000	10.00%
合计			5,500,000	5,500,000	100.00%

（四）深圳市东方富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第三次股权转让

2009年10月13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股权转让协议，陈玮将其持有的公司10%股权以人民币55万元转让给梅健，将其持有的公司10%股权以人民币55万元转让给刘青，将其持有的公司8%股权以人民币44万元转让给程厚博。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之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元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1	陈玮	货币	3,410,000	3,410,000	62.00%
2	程厚博	货币	990,000	990,000	18.00%
3	梅健	货币	550,000	550,000	10.00%
4	刘青	货币	550,000	550,000	10.00%
合计			5,500,000	5,500,000	100.00%

（五）深圳市东方富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

2010年3月1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注册资本由550万元增加至1,000万元，由陈玮认购新增注册资本94万元，增资后持有公司43.5%股权，程厚博认购新增注册资本101万元，增资后持有公司20%股权，刘青认购新增注册资本25万元，增资后持有公司8%股权，梅健认购新增注册资本25万元，增资后持有公司8%股权，谭文清认购新增注册资本80万元，增资后持有公司8%的股权，刁隽桓认购新增注册资本80万元，增资后持有公司8%的股权，刘世生认购新增注册资本45万元，增资后持有公司4.5%的股权。

2010年1月27日，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本次新增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立信大华（深）验字[2010]006号《验资报告》。截至2010年1月27日止，公司已经收到股东实际缴纳的出资款合计人民币784.50万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人民币450万元，余额人民币334.50万元作为资本公积。

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元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1	陈玮	货币	4,350,000	4,350,000	43.50%
2	程厚博	货币	2,000,000	2,000,000	20.00%
3	刁隽桓	货币	800,000	800,000	8.00%
4	梅健	货币	800,000	800,000	8.00%

5	刘青	货币	800,000	800,000	8.00%
6	谭文清	货币	800,000	800,000	8.00%
7	刘世生	货币	450,000	450,000	4.50%
合计			10,000,000	10,000,000	100.00%

(六) 深圳市东方富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第四次股权转让及第二次增资

2015年8月18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刘青和谭文清将其分别持有的公司5%股权均以人民币750万元转让给陈玮。2015年8月21日，公司注册资本由1,000万元增加至2,68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全部由萍乡市富海久泰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萍乡市富海聚利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购，其中富海久泰投资21,000万元，认购注册资本1,400万元，剩余19,60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富海聚利投资4,200万元，认购注册资本280万元，剩余3,92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5年8月18日，刘青、谭文清与陈玮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约定刘青和谭文清分别将其持有的公司5%股权均以人民币750万元转让给陈玮，2015年8月18日，深圳文化产权交易所对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书》出具JZ2015080819号《股权交易见证书》，对上述《股权转让协议书》进行见证。

2015年9月30日，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对本次新增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中汇深会验[2015]176号《验资报告》。截至2015年8月26日止，公司已经收到股东实际缴纳的出资款合计人民币25,200万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人民币1,680万元，余额人民币23,520万元作为资本公积。

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完成之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元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1	陈玮	货币	5,350,000	5,350,000	19.9627%
2	程厚博	货币	2,000,000	2,000,000	7.4627%
3	刁隽桓	货币	800,000	800,000	2.9851%
4	梅健	货币	800,000	800,000	2.9851%
5	刘世生	货币	450,000	450,000	1.6791%
6	谭文清	货币	300,000	300,000	1.1194%
7	刘青	货币	300,000	300,000	1.1194%
8	萍乡市富海久泰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14,000,000	14,000,000	52.2388%
9	萍乡市富海聚利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2,800,000	2,800,000	10.4478%
合计			26,800,000	26,800,000	100.00%

2015年8月21日，东方富海有限办理完毕上述变更登记。

(七) 深圳市东方富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9月15日，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汇会审[2015]3589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审核确认，截至2015年8月31日，东方富海有限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值为

385,293,550.52元。

2015年9月16日，北京中林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东方富海有限净资产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中林评字[2015]49号《资产评估报告书》：截至2015年8月31日，东方富海有限净资产评估值为人民币415,865,912.89元。

2015年10月13日，深圳市东方富海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筹）召开创立大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以审计的净资产值共计人民币385,293,550.52元，按1：0.7786的比例折成股份有限公司股份300,000,000股，股份类别为普通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未折为股本的净资产（即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值超过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金的部分）计入股份有限公司资本公积金，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00,000,000.00元。

2015年10月14日，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汇会验[2015]3735号验证确认，各发起人出资全部到位。

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元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1	陈玮	货币	59,887,800	59,887,800	19.9626%
2	程厚博	货币	22,388,100	22,388,100	7.4627%
3	刁隽桓	货币	8,955,300	8,955,300	2.9851%
4	梅健	货币	8,955,300	8,955,300	2.9851%
5	刘世生	货币	5,037,300	5,037,300	1.6791%
6	谭文清	货币	3,358,200	3,358,200	1.1194%
7	刘青	货币	3,358,200	3,358,200	1.1194%
8	萍乡市富海久泰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156,716,400	156,716,400	52.2388%
9	萍乡市富海聚利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31,343,400	31,343,400	10.4478%
合计			300,000,000	300,000,000	100.00%

2015年11月6日，公司取得了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7938893712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人民币30,000.00万元。

（八）深圳市东方富海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

2015年12月10日，东方富海股份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通过决议，同意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发行股份，每股认购价格20.00元，募集资金总额50,000.00万元，其中增加股本2,500.00万元，增加资本公积47,500.00万元。由浙江浙银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认购新增注册资本1000.00万元，增资后持有公司3.0769%股权，深圳市安林珊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认购新增注册资本500.00万元，增资后持有公司1.5385%股权，新余富好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认购新增注册资本322.00万元，增资后持有公司0.9908%股权，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认购新增注册资本250.00万元，增资后持有公司0.7692%股权，珠海金控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认购新增注册资本150.00万元，增资后持有公司0.4615%的股权，扬州扬子高新产业创业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认购新增注册资本100.00万元，增资后持有公司0.3077%的股权，新余民盈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认购新增注册资本94.50万元，增资后持有公司0.2908%的股权，新余海丰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

伙)认购新增注册资本83.50万元,增资后持有公司0.2569%的股权。

2016年1月14日,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对本次新增注册资本及股本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中汇深会验[2016]0088号《验资报告》。

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元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1	陈玮	货币	59,887,800	59,887,800	18.4270%
2	程厚博	货币	22,388,100	22,388,100	6.8886%
3	刁隽桓	货币	8,955,300	8,955,300	2.7555%
4	梅健	货币	8,955,300	8,955,300	2.7555%
5	刘世生	货币	5,037,300	5,037,300	1.5499%
6	谭文清	货币	3,358,200	3,358,200	1.0333%
7	刘青	货币	3,358,200	3,358,200	1.0333%
8	萍乡市富海久泰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156,716,400	156,716,400	48.2204%
9	萍乡市富海聚利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31,343,400	31,343,400	9.6441%
10	浙江浙银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10,000,000	10,000,000	3.0769%
11	深圳市安林珊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5,000,000	5,000,000	1.5385%
12	新余富好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货币	3,220,000	3,220,000	0.9908%
13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2,500,000	2,500,000	0.7692%
14	珠海金控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1,500,000	1,500,000	0.4615%
15	扬州扬子高新产业创业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货币	1,000,000	1,000,000	0.3077%
16	新余民盈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货币	945,000	945,000	0.2908%
17	新余海丰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货币	835,000	835,000	0.2569%
合计			325,000,000	325,000,000	100.00%

(九) 深圳市东方富海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016年7月29日,东方富海召开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以截止2016年6月30日的资本公积向部分股东浙江浙银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安林珊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新余富好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珠海金控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扬州扬子高新产业创业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新余民盈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新余海丰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转增股本,增加股本2,500万元。

本次转增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元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1	陈玮	货币	59,887,800	59,887,800	17.1108%
2	程厚博	货币	22,388,100	22,388,100	6.3966%
3	刁隽桓	货币	8,955,300	8,955,300	2.5587%
4	梅健	货币	8,955,300	8,955,300	2.5587%
5	刘世生	货币	5,037,300	5,037,300	1.4392%
6	谭文清	货币	3,358,200	3,358,200	0.9595%
7	刘青	货币	3,358,200	3,358,200	0.9595%
8	萍乡市富海久泰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156,716,400	156,716,400	44.7761%
9	萍乡市富海聚利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31,343,400	31,343,400	8.9553%
10	浙江浙银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20,000,000	20,000,000	5.7143%
11	深圳市安林珊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10,000,000	10,000,000	2.8571%
12	新余富好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货币	6,440,000	6,440,000	1.8400%
13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5,000,000	5,000,000	1.4286%
14	珠海金控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3,000,000	3,000,000	0.8571%
15	扬州扬子高新产业创业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货币	2,000,000	2,000,000	0.5714%
16	新余民盈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货币	1,890,000	1,890,000	0.5400%
17	新余海丰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货币	1,670,000	1,670,000	0.4771%
合计			350,000,000	350,000,000	100.00%

(十) 深圳市东方富海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次增资

2016年7月29日，东方富海召开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通过决议，在以资本公积向部分股东转增股本的基础上，向合格投资者发行股份，每股认购价格10.00元，募集资金总额50,000.00万元，其中增加股本5,000.00万元，增加资本公积45,000.00万元。由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认购新增注册资本4,000.00万元，增资后持有公司10.00%股权，新余中原民享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认购新增注册资本564.70万元，增资后持有公司1.4118%股权，宁波天华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认购新增注册资本212.40万元，增资后持有公司0.5310%股权，新余民盈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认购新增注册资本102.00万元，增资后持有公司0.7275%股权，新余富好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认购新增注册资本100.90万元，增资后持有公司1.8623%的股权，新余海丰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认购新增注册资本20.00万元，增资后持有公司0.4675%的股权。

2016年10月28日，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对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及本次

新增注册资本及股本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中汇深会验[2016]165号《验资报告》。

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元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1	陈玮	货币	59,887,800	59,887,800	14.9720%
2	程厚博	货币	22,388,100	22,388,100	5.5970%
3	刁隽桓	货币	8,955,300	8,955,300	2.2388%
4	梅健	货币	8,955,300	8,955,300	2.2388%
5	刘世生	货币	5,037,300	5,037,300	1.2593%
6	谭文清	货币	3,358,200	3,358,200	0.8396%
7	刘青	货币	3,358,200	3,358,200	0.8396%
8	萍乡市富海久泰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156,716,400	156,716,400	39.1791%
9	萍乡市富海聚利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31,343,400	31,343,400	7.8359%
10	浙江浙银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20,000,000	20,000,000	5.0000%
11	深圳市安林珊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10,000,000	10,000,000	2.5000%
12	新余富好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货币	7,449,000	7,449,000	1.8623%
13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5,000,000	5,000,000	1.2500%
14	珠海金控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3,000,000	3,000,000	0.7500%
15	扬州扬子高新产业创业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货币	2,000,000	2,000,000	0.5000%
16	新余民盈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货币	2,910,000	2,910,000	0.7275%
17	新余海丰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货币	1,870,000	1,870,000	0.4675%
18	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	40,000,000	40,000,000	10.0000%
19	新余中原民享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货币	5,647,000	5,647,000	1.4118%
20	宁波天华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货币	2,124,000	2,124,000	0.5310%
合计			400,000,000	400,000,000	100.00%

公司经营范围为：受托资产管理、投资管理（不得从事信托、金融资产管理、证券资产管理、保险资产管理及其它限制项目）；投资咨询、企业咨询管理（不含限制项目）；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

公司的母公司为萍乡市富海久泰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陈玮

和程厚博。

二、本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12家。本期新增子公司浙银富海（深圳）财富管理中心有限公司、芜湖富海蓝域投资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净增加2家，具体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三、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41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至少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及子公司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合并方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调整后的账面价值确认。

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取得控制权日，按照下列步骤进行会计处理：

（1）确定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的处理。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3）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4）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会计处理见本附注四、（六）。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

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对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资产进行初始确认时，对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进行充分辨认和合理判断，满足以下条件之一的，应确认为无形资产：（1）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2）能够从被购买方中分离或者划分出来，并能单独或与相关合同、资产和负债一起，用于出售、转移、授予许可、租赁或交换。

购买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购买方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根据长期股权投资准则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会计处理见本附注四、（六）。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将该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全部转入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当期投资损益。

3、将多次交易事项判断为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多次交易事项判断为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如下：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相关活动，是指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

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判断，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

在综合考虑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本公司享有的权利是否使其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以及与其他方的关系等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控制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的，将进行重新评估。

在判断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仅考虑与被投资方相关的实质性权利，包括自身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以及其他方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已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合并程序具体包括：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

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以“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母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报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现金流量纳入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母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取得控制权日，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

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根据合并资产负债表和合并利润表编制。

（七）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应该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确定合营安排的分类。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十）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应收款项

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预付账款、长期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

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列报，按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

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全部直接参考期末活跃市场中的报价。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由于下列损失事项影响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减少,并且能够可靠计量,将认定其发生减值:

- ① 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
- ③ 本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做出让步;
- ④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⑥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⑦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十一)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期末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则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收回金额是通过对其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扣除预计处置费用等)。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应收款项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账款-金额 1,000 万元以上(含)的款项; 其他应收款-金额 1,000 万元以上(含)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 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 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 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 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 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期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 据此计算本期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 2	关联方组合
组合 3	员工款项组合
组合 4	保证金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3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4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1%	1%
1—2 年	3%	3%
2—3 年	5%	5%
3—4 年	10%	10%
4—5 年	50%	50%
5 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但个别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 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的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实际情况, 本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十二)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确认标准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企业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下同）确认为持有待售：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企业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企业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十三）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及其判断依据

（1）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

长期股权投资分为三类，即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其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2）长期股权投资类别的判断依据

①确定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依据详见本附注四、（六）；

②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公司通常通过以下一种或几种情形判断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A、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在这种情况下，由于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并相应享有实质性的参与决策权，投资方可以通过该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的制定，达到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B、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这种情况下，在制定政策过程中可以为其自身利益提出建议和意见，从而可以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C、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有关的交易因对被投资单位的日常经营具有重要性，进而一定程度上可以影响到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

D、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在这种情况下，管理人员有权力主导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从而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E、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因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需要依赖投资方的技术或技术资料，表明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公司在判断是否对被投资方具有重大影响时，不限于是否存在上述一种或多种情形，还需要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来做出综合的判断。

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即对联营企业投资。

① 确定被投资单位是否为合营企业的依据：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合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

合营安排的定义、分类以及共同控制的判断标准详见本附注四、（七）。

2、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

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

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

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本公司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

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的有关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交易损失。

本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十四）投资性房地产

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一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采用与本公司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

（十五）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发电专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及其他设备。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服务，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年	10.00%	4.50%
运输设施	年限平均法	10年	10.00%	9.00%
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年	10.00%	18.00%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折旧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十六）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七）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

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其辅助费，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八）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

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土地使用权按使用年限平均摊销。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

软件使用费按预计使用年限平均摊销。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软件使用费	3-5年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复核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5、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6、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十九) 长期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等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企业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在难以对单项资产可回收金额进行估计的情况下，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做相应调整，使资产在剩余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以及合并所形成的商誉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关于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二十) 长期待摊费用

对于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作为长期待摊费用按预计受益年限分期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公司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对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予以折现，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企业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其中，资产上限，是指企业可从设定受益计划退款或减少未来对设定受益计划缴存资金而获得的经济利益的现值。

报告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中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修改设定受益计划与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企业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该利得或损失是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与结算价格的差。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1）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2）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根据上述 2、处理。不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适用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中的服务成本、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二）预计负债

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

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二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及会计处理

股份支付是公司为了获取职工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股票期权计划为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的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股票增值权计划为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公司承担的以本公司股份数量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该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通过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4、修改和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处理

如果股份支付计划的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应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股份支付计划的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如缩短等待期、变更或取消业绩条件（而非市场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以减少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的方式或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条款和条件，仍应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如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二十四）优先股与永续债

公司发行的优先股或永续债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其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优先股或永续债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

优先股或永续债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应作利润分配处理，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所有者权益总额。

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交易费用，是指可直接归属于购买、发行或处置优先股或永续债的增量费用。增量费用，是指企业不购买、发行或处置金融工具就不会发生的费用。

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例如登记费，承销费，法律、会计、评估及其他专业服务费用，印刷成本和印花税等），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终止的未完成权益性交易所发生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五）收入

公司收入主要包括管理费收入、业绩奖励收入、咨询服务费收入等。收入确认的原则如下：

1. 管理费收入

公司根据与管理的基金签订的合伙协议约定的受托管理人报酬计算方法，定期向所管理基金收取管理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计算确定管理费收入。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1）收入的金额能可靠的计量；（2）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 业绩奖励收入

根据合伙协议的约定，在基金的投资收益率超过约定收益率时，按照约定分配原则进行分配，一般分配的原则为：当基金的投资收益率超过约定收益率时，基金先分配 20%给基金管理人，剩下的 80%在所有投资人之间按出资比例分配。

3. 咨询服务费收入

咨询服务费收入是指公司向其他各方提供咨询服务所收取的报酬。

公司按照合同的约定，在提供咨询服务的当期确认为收入。

（二十六）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 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款项时按照到账的实际金额确认和计量。只有存在确凿证据表明该项补助是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以及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可以按应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

(二十七)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八) 租赁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 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

入当期费用。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承租方承担了应由出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二十九)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企业处置或被企业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 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
- 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
- 3、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符合持有待售的资产的会计处理见本附注四、(十三)。

(三十) 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销售产品或转让其他资产时，与购买方签订了所销售的产品或转让资产回购协议，根据协议条款判断销售商品是否满足收入确认条件。如售后回购属于融资交易，则在交付产品或资产时，不确认销售收入。回购价款大于销售价款的差额，在回购期间按期计提利息，计入财务费用。

(三十一) 股份回购

为减少注册资本或奖励本公司职工等原因而收购本公司股份时，按实际支付的金额记入库存股。

根据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将收购的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时，按奖励库存股账面余额与职工所支付现金及授予权益工具时确认的资本公积之间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注销库存股时，按所注销库存股面值总额注销股本，按所注销库存股的账面余额，冲减库存股，按其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三十二)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及处置组

1、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及处置组标准

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及处置组：

- (1) 公司已就该资产出售事项作出决议；
- (2) 公司已与对方签订了不可撤消的转让协议；
- (3) 该资产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2、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及处置组的会计处理方法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非流动资产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及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 (不包括金融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资产)，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孰低的金额列示。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三十三)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本公司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1、母公司；
- 2、子公司；
- 3、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7、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8、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9、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10、本公司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除上述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要求被确定为本公司的关联方以外，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要求，以下企业或个人 (包括但不限于) 也属于本公司的关联方：

11、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企业或者一致行动人；

12、直接或者间接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上市公司监事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13、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月内，存在上述第 1、3 和 11 项情形之一的企业；

14、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月内，存在上述第 9、12 项情形之一的个人；

15、由上述第 9、12 和 14 项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企业。

（三十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本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五、税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本公司本年度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过程中产生的增值额	6%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5%
城市建设维护税	应交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母公司及所属子公司的应纳税所得额	25%

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凡未注明年初余额的均为期末余额。）

（一）货币资金

项目	2016.12.31	2015.12.31
库存现金	676,297.66	84,507.62
银行存款	77,797,984.30	385,742,184.10
其他货币资金	1,182,171.13	360,258.98
合计	79,656,453.09	386,186,950.70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受限制的货币资金。

（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项目	2016.12.31	2015.12.31
1.交易性金融资产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衍生金融资产		
其他		
2.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5,395.35	290,917.66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项目	2016.12.31	2015.12.31
权益工具投资	105,395.35	290,917.66
其他		
合计	105,395.35	290,917.66

(三)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2016.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48,418.31	100.00%	102,231.83	5.53%	1,746,186.4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848,418.31	100.00%	102,231.83	5.53%	1,746,186.48

续

类别	2015.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114,368.94	100.00%	42,690.92	0.60%	7,071,678.0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7,114,368.94	100.00%	42,690.92	0.60%	7,071,678.0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无。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目	2016.12.31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1,283,000.00	12,830.00	1.00%
1—2 年	152,000.00	4,560.00	3.00%
2—3 年	90,000.00	4,500.00	5.00%
3—4 年	203,418.31	20,341.83	10.00%
4—5 年	120,000.00	60,000.00	50.00%
5 年以上			
合计	1,848,418.31	102,231.83	5.53%

续

项目	2015.12.31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	------------	------	----------

项目	2015.12.31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662,000.00	6,620.00	1.00%
1—2 年	130,000.00	3,900.00	3.00%
2—3 年	203,418.31	10,170.92	5.00%
3—4 年	220,000.00	22,000.00	10.00%
4—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215,418.31	42,690.92	3.5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已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除外, 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 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期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

组合中, 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无。

组合中, 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目	2016.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2016.12.31 账面价值
关联方组合	--	--	--

续

项目	2015.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2015.12.31 账面价值
关联方组合	5,898,950.63	--	5,898,950.63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59,540.91 元;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报告期末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1,125,000.00 元,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53.87%, 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11,850.00 元。

5、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

无。

6、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的, 分项列示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无。

(四) 预付款项

1、预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6.12.31		2015.12.31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1 年以内	144,866.04	100.00%	385,112.00	100.00%
1-2 年				
2-3 年				

账龄	2016.12.31		2015.12.31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3年以上				
合计	144,866.04	100.00%	385,112.00	100.00%

（五）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2016.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2,647,050.66	89.35%	343,367.81	0.33%	102,303,682.8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231,000.00	10.65%	12,231,000.00	100.00%	0.00
合计	114,878,050.66	100.00%	12,574,367.81	10.95%	102,303,682.85

续

类别	2015.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8,110,796.80	91.28%	78,294.22	0.64%	128,032,502.5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231,000.00	8.72%	12,231,000.00	99.36%	0.00
合计	140,341,796.80	100.00%	12,309,294.22	8.77%	128,032,502.58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无。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16.12.31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2,460,190.18	124,601.90	1.00%
1—2年	5,786,967.35	173,609.02	3.00%
2—3年	244,436.36	12,221.82	5.00%
3—4年	244,666.01	24,466.60	10.00%
4—5年	16,937.00	8,468.47	50.00%
5年以上			
合计	18,753,196.90	343,367.81	1.83%

续

项目	2015.12.31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727,886.92	57,278.83	1.00%

项目	2015.12.31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2 年	258,414.46	7,752.43	3.00%
2—3 年	232,271.90	11,613.60	5.00%
3—4 年	16,493.60	1,649.36	10.00%
4—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6,235,066.88	78,294.22	1.2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已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除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其他应收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期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无。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16.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2016.12.31 账面价值
关联方组合	80,548,933.44	--	80,548,933.44
保证金组合	2,838,918.78	--	2,838,918.78
员工款项组合	506,001.54	--	506,001.54
合计	83,893,853.76		83,893,853.76

续

项目	2015.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2015.12.31 账面价值
关联方组合	118,784,841.40	--	118,784,841.40
保证金组合	2,737,388.52	--	2,737,388.52
员工款项组合	353,500.00	--	353,500.00
	121,875,729.92		121,875,729.92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65,073.59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东方富海（芜湖）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往来款	35,011,174.40	注	30.48%	
深圳前海富海融通保理有限公司	往来款	15,000,000.00	1-2 年	13.06%	
珠海富海华金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往来款	12,803,490.70	1 年以内	11.15%	
北京宽客网络技术	往来款		1 年以内	5.90%	67,776.00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有限公司		6,777,600.00			
东方富海（上海）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往来款	5,000,000.00	2-3 年	4.35%	
合计	--	74,592,265.10	--	64.94%	67,776.00

注：1 年以内 5,000,000.00 元、2-3 年 7,800,000.00 元、3-4 年 22,211,174.40 元。

5、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无。

6、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7、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无。

（六）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16.12.31	2015.12.31
理财产品	659,500,000.00	69,000,000.00
待摊费用	93,361.86	40,491.26
合计	659,593,361.86	69,040,491.26

（七）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况

项目	2016.12.31			2015.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566,021,514.42		566,021,514.42	13,853,090.25		13,853,090.25
按成本计量的	469,245,232.79	5,500,000.00	463,745,232.79	309,275,188.79	5,500,000.00	303,775,188.79
其他						
合计	1,035,266,747.21	5,500,000.00	1,029,766,747.21	323,128,279.04	5,500,000.00	317,628,279.04

2、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权益工具的成本/债务工具的摊余成本	441,914,625.00		441,914,625.00
公允价值	566,021,514.42		566,021,514.42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124,106,889.42		124,106,889.4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已计提减值金额			

3、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201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12.31
上海歌诗玛化妆品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沈阳和世泰实业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上海鉴睿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5,000,000.00			5,000,000.00
扬州市富海永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6,000,000.00			36,000,000.00
深圳远致富海并购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00			10,000,000.00
富海深湾（芜湖）移动创新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7,500,000.00	10,500,000.00		18,000,000.00
芜湖富海浩研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5,000,000.00	5,000,000.00		30,000,000.00
扬州富海扬帆互联网文化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6,500,000.00	16,500,000.00		33,000,000.00
富海博晖（杭州）健康智慧医疗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00.00	25,000,000.00		30,000,000.00
浙银富海（深圳）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3,900,000.00	2,400,000.00	1,500,000.00
佛山创大微加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0,000,000.00		10,000,000.00
深圳英诺厚德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8,000,000.00		8,000,000.00
深圳火橙创业加速器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深圳市富海新材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0,000,000.00	25,000,000.00		45,000,000.00
青岛富海大千影视文化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0,000,000.00		10,000,000.00
厦门富海天健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00		10,000,000.00
杭州凌感科技有限公司		6,541,400.00		6,541,400.00
伽利略（青岛）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00		200,000.00
珠海富海华金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2,800,000.00		12,800,000.00
深圳富海创新创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12,000,000.00		12,000,000.00
深圳市东方富海壹号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0.00			2,000,000.00
深圳富海股投邦一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000,000.00		1,000,000.00
东方富海（芜湖）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40,000,000.00			40,000,000.00
东方富海（芜湖）二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0,000,000.00			10,000,000.00
东方富海（芜湖）移动创新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5,000,000.00			5,000,000.00
萍乡市富海新能投资中心	2,000,000.00			2,000,000.00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201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12.31
(有限合伙)				
深圳富海臻界物流二号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93,000,000.00	90,000,000.00	3,000,000.00
天津东方富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3,000,000.00			23,000,000.00
杨凌东方富海现代农业生物产业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3,000,000.00			3,000,000.00
北京傲天动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0,680,000.00		3,271,356.00	7,408,644.00
深圳市东方富海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800,000.00			800,000.00
东方富海(上海)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00.00			20,000,000.00
深圳市富海鑫湾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6,000,000.00			6,000,000.00
四川富海长虹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200,000.00		1,200,000.00
珠海富海铎创信息技术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5,000,000.00			25,000,000.00
Ehang holdings Limited	12,735,188.79			12,735,188.79
扬州富海国龙影视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0,000,000.00			10,000,000.00
和创(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500,000.00			3,500,000.00
安顺富海高技术服务业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0,000.00			1,500,000.00
南京帆成影视文化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560,000.00			3,560,000.00
合计	309,275,188.79	255,641,400.00	95,671,356.00	469,245,232.79

续

被投资单位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201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12.31		
上海歌诗玛化妆品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3.63%	
沈阳和世泰实业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2.00%	
上海鉴睿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1.90%	
扬州市富海永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16%	
深圳远致富海并购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	
富海深湾(芜湖)移动创新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3.24%	
芜湖富海浩研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2.00%	
扬州富海扬帆互联网文化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4.45%	
富海博晖(杭州)健康智慧					9.4757%	

被投资单位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201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12.31		
医疗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浙银富海（深圳）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15.00%	
佛山创大微加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2.22%	
深圳英诺厚德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3.75%	
深圳火橙创业加速器有限公司					18.00%	
深圳市富海新材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2.26%	
青岛富海大千影视文化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6.00%	
厦门富海天健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	
杭州凌感科技有限公司					1.6276%	
伽利略（青岛）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10.00%	
珠海富海华金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8.63%	
深圳富海创新创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8.57%	
深圳市东方富海壹号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0.8300%	
深圳富海股投邦一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0.5882%	
东方富海（芜湖）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45%	
东方富海（芜湖）二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29%	
东方富海（芜湖）移动创新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2.50%	
萍乡市富海新能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0.14%	
深圳富海臻界物流二号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0.98%	
天津东方富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3%	
杨凌东方富海现代农业生物产业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3.51%	
北京傲天动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4.11%	
深圳市东方富海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0.25%	
东方富海（上海）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5.21%	
深圳市富海鑫湾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14.63%	
四川富海长虹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2.00%	
珠海富海铎创信息技术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					4.0323%	

被投资单位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201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12.31		
伙)						
Ehang holdings Limited					0.56%	
扬州富海国龙影视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5.319%	
和创(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0.83%	
安顺富海高技术服务业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9%	
南京帆成影视文化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78%	
合计	5,500,000.00			5,500,000.00		

(八) 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	2015.12.31
深圳市远致富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9,548,519.10
深圳前海富海融通保理有限公司	40,000,000.00	33,478,379.30
深圳市富海民享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00.00	12,861,223.01
青岛鉴睿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5,000,000.00	9,990,107.98
皖江(芜湖)物流产业投资基金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15,000,000.00	19,077,294.28
合计	125,000,000.00	94,955,523.67

续表一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加				
	追加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其他
深圳市远致富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528,257.48			
深圳前海富海融通保理有限公司		-79,226.00			
深圳市富海民享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15,000,000.00	-55,130.83		30,724,947.44	
青岛鉴睿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5,000,000.00	-1,475,303.35		-3,898,247.24	
皖江(芜湖)物流产业投资基金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3,591,569.10			
合计	30,000,000.00	1,327,028.20		26,826,700.20	

续表二

被投资单位	本期减少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其他
深圳市远致富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0.00	
深圳前海富海融通保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富海民享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青岛鉴睿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皖江（芜湖）物流产业投资基金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合计					3,000,000.00	

续表三

被投资单位	2016.12.31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深圳市远致富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3,076,776.58		
深圳前海富海融通保理有限公司	33,399,153.30		
深圳市富海民享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58,531,039.62		
青岛鉴睿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9,616,557.39		
皖江（芜湖）物流产业投资基金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15,485,725.18		
合计	150,109,252.07		

（九）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5.12.31	3,008,232.00		9,504,694.75	3,860,797.31	16,373,724.06
2.本期增加金额			210,664.10	760,581.94	971,246.04
（1）购置					
（2）在建工程转入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600,000.00		600,000.00
（1）处置或报废			600,000.00		600,000.00
（2）其他转出					
4.2016.12.31	3,008,232.00		9,115,358.85	4,621,379.25	16,744,970.10
二、累计折旧					
1.2015.12.31	285,782.08		4,532,513.63	1,808,238.53	6,626,534.24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及其他	合计
2.本期增加金额	142,891.04		1,069,432.43	1,138,637.29	2,350,960.76
（1）计提	142,891.04		1,069,432.43	1,138,637.29	2,350,960.76
（2）新增					
3.本期减少金额				450,000.00	450,000.00
（1）处置或报废				450,000.00	450,000.00
（2）其他转出					
4.2016.12.31	428,673.12		5,601,946.06	2,496,875.82	8,527,495.00
三、减值准备					
1.2015.12.31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2）新增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2）其他转出					
4.2016.12.31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579,558.88		3,513,412.79	2,124,503.43	8,217,475.10
2.期初账面价值	2,722,449.92		4,972,181.12	2,052,558.78	9,747,189.82

2、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3、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4、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无。

5、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房屋建筑物	2,579,558.88	由于开发商原因导致房产暂时无法办理产权证
合计	2,579,558.88	

（十）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5.12.31	1,684,221.00			1,684,221.00
2.本期增加金额	564,721.00			564,721.00
(1)购置	564,721.00			564,721.00
(2)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项目	软件			合计
(1)处置				
4.2016.12.31	2,248,942.00			2,248,942.00
二、累计摊销				
1.2015.12.31	471,070.35			471,070.35
2.本期增加金额	440,713.40			440,713.40
(1)计提	440,713.40			440,713.40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2016.12.31				
三、减值准备				
1.2015.12.31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2016.12.31	911,783.75			911,783.75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337,158.25			1,337,158.25
2.期初账面价值	1,213,150.65			1,213,150.65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为 0.00%。

2、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无。

(十一) 商誉

1、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201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12.31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芜湖兴安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977,369.02					1,977,369.02
合计	1,977,369.02					1,977,369.02

2、商誉减值准备

公司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的方法如下：

将被收购公司整体作为一个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

确认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企业管理层预测被收购公司的未来自由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确定未来自由现金流量的现值，以企业的股东权益价值作为被收购公司权益的可收回金额。

比较相关资产组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经过减值测试，商誉不存在减值的情况。

（十二）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15.12.31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2016.12.31
高尔夫会籍费	382,422.50		110,580.00		271,842.50
装修费等	5,339,299.88	2,130,088.61	2,000,034.29		5,469,354.20
合计	5,721,722.38	2,130,088.61	2,110,614.29		5,741,196.70

（十三）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16.12.31		2015.12.3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2,236,000.00	3,059,000.00	12,233,511.32	3,058,377.83
可抵扣亏损	94,668,398.71	23,667,099.68	41,238,947.05	10,309,736.76
合计	106,904,398.71	26,726,099.68	53,472,458.37	13,368,114.59

2、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2016.12.31		2015.12.31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的估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24,106,889.42	31,026,722.36	1,058,465.25	264,616.31
合计	124,106,889.42	31,026,722.36	1,058,465.25	264,616.31

（十四）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16.12.31	2015.12.31
委托贷款（注1）	25,500,000.00	25,500,000.00
其他（注2）	600,000.00	600,000.00
合计	26,100,000.00	26,100,000.00

注1：2014年7月31日，公司所属子公司-东方富海（芜湖）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企业（有限合伙）与兴业银行芜湖分行签订编号为“芜2014206委001”的委托贷款委托合同，东方富海（芜湖）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企业（有限合伙）作为委托人，委托兴业银行芜湖分行（受托人）办理委托贷款业务，委托贷款金额为人民币2,550.00万元。

中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与东方富海（芜湖）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企业（有限合伙）签署《股票质押合同》，中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中矿资源（002738）限售流通股300万股质押给东方富海（芜湖）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企业（有限合伙），质押期限自2015年9月16日起至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解除质押登记之日止，质押期间该股份不能转让。

注2：公司对深圳国新知识产权研究院和深圳市移动互联投融资促进会各投资30万元。

（十五）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2016.12.31	2015.12.31
保证、质押借款	99,957,686.93	
保证借款		40,000,000.00
合计	99,957,686.93	40,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014年12月18日，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编号为“2014 深银三综字第 0010 号”综合授信合同，综合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1.20 亿元，期限为 2014 年 12 月 18 日起至 2017 年 12 月 18 日。公司所属子公司-东方富海（芜湖）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企业（有限合伙）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编号为“2014 深银三最保字第 0010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公司所属子公司-天津富海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编号为“2014 深银三最保字第 0011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公司实际控制人陈玮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编号为“2014 深银三额保字第 0005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为该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公司所属子公司一东方富海（芜湖）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企业（有限合伙）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编号为“2014 深银三最权质字第 0004 号”《最高额权利质押合同》；公司所属子公司一天津富海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编号为“2014 深银三最权质字第 0005 号”《最高额权利质押合同》，以东方富海（芜湖）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企业（有限合伙）与天津富海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管理基金所产生的管理费收费权作为质押。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借款金额为 99,957,686.93 元。

2、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0.00 元。

（十六）预收款项

1、预收款项列示

项目	2016.12.31	2015.12.31
预收管理费收入	13,197,520.76	8,112,503.59
合计	13,197,520.76	8,112,503.59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无。

（十七）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1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12.31
一、短期薪酬	3,347,028.18	49,580,879.02	40,582,963.87	12,344,943.3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4,244.07	1,895,886.29	1,893,005.33	57,125.03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3,401,272.25	51,476,765.31	42,475,969.20	12,402,068.36

2、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1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12.31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305,747.17	43,306,891.67	34,308,521.26	12,304,117.58
二、职工福利费		2,887,489.15	2,887,489.15	
三、社会保险费	30,001.01	986,550.12	986,629.38	29,921.75
其中：医疗保险费	26,636.02	880,797.31	880,766.75	26,666.58
工伤保险费	3,364.99	60,892.93	61,047.77	3,210.15
生育保险费		44,859.88	44,814.86	45.02
四、住房公积金	11,280.00	2,399,948.08	2,400,324.08	10,904.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2,407.20	12,407.20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3,347,028.18	49,580,879.02	40,582,963.87	12,344,943.33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1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12.31
1、基本养老保险	50,062.03	1,816,226.39	1,812,196.75	54,091.67
2、失业保险费	4,182.04	79,659.90	80,808.58	3,033.36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54,244.07	1,895,886.29	1,893,005.33	57,125.03

(十八) 应交税费

项目	2016.12.31	2015.12.31
增值税	10,048,712.39	98,353.25
营业税		8,580,896.00
企业所得税	305,767.57	286,032.69
个人所得税	5,927,890.71	150,333.47
城市建设维护税	533,047.31	610,638.83
教育费附加	230,608.81	262,352.34
地方教育附加	151,397.65	174,143.23
河道管理费	5,951.57	5,090.00
防洪费	62,744.41	179,913.96
水利建设基金	2,384.16	1,877.94
合计	17,268,504.58	10,349,631.71

(十九) 应付利息

项目	2016.12.31	2015.12.31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59,432.53	70,277.77
长期借款应付利息		126,021.30
合计	159,432.53	196,299.07

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无。

(二十) 其他应付款

1、按账龄列示的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16.12.31	2015.12.31
1 年以内	112,044,476.98	136,331,994.07

项目	2016.12.31	2015.12.31
1 年至 2 年	41,237,490.29	9,182,786.00
2 年至 3 年	7,836,196.10	443,313.00
3 年以上	10,214,837.68	12,426,718.71
合计	171,333,001.05	158,384,811.78

2、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萍乡市鑫悦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3,038,517.59	未支付往来款
合计	33,038,517.59	

（二十一）长期借款

1、长期借款分类

项目	2016.12.31	2015.12.31
保证、质押借款		78,934,609.66
合计		78,934,609.66

（二十二）股本

1、股本增减变动情况

项目	201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12.31
萍乡市富海久泰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6,716,400.00			156,716,400.00
陈玮	59,887,800.00			59,887,800.00
萍乡市富海聚利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1,343,400.00			31,343,400.00
程厚博	22,388,100.00			22,388,100.00
浙江浙银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20,000,000.00
梅健	8,955,300.00			8,955,300.00
刁隽桓	8,955,300.00			8,955,300.00
刘世生	5,037,300.00			5,037,300.00
刘青	3,358,200.00			3,358,200.00
谭文清	3,358,200.00			3,358,200.00
新余富好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3,220,000.00	4,229,000.00		7,449,000.00
珠海金控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500,000.00	1,500,000.00		3,000,000.00
扬州扬子高新产业创业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1,000,000.00	1,000,000.00		2,000,000.00
新余民盈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945,000.00	1,965,000.00		2,910,000.00
新余海丰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835,000.00	1,035,000.00		1,870,000.00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项目	201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12.31
深圳市安林珊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00		40,000,000.00
宁波天华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124,000.00		2,124,000.00
新余中原民享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5,647,000.00		5,647,000.00
合计	317,500,000.00	82,500,000.00		400,000,000.00

2、其他说明

公司股本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于 2016 年 10 月 28 日出具的“中汇深会验[2016]165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二十三）资本公积

1、资本公积增减变动情况

项目	201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12.31
股本溢价	400,695,199.47	592,500,000.00	25,000,000.00	968,195,199.47
其他资本公积		25,722,755.53		25,722,755.53
合计	400,695,199.47	618,222,755.53	25,000,000.00	993,917,955.00

2、其他说明

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增加的原因系本期股东增资，减少的原因系本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增加的原因系公司持有的权益法核算的被投资单位股权，因被投资单位增资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变动，所享有的权益变动部分计入资本公积。

(二十四)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2015.12.31	本期发生金额					2016.12.31
		本期所得税前 发生额	减：前期计 入其他综合 收益当期转 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 用	税后归属于母 公司	税后归 属于少 数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算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和净资产的变动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793,848.94	123,048,424.17		30,762,106.05	92,286,318.12		93,080,167.06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3,240.52	196,063.92			196,063.92		162,823.40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3,719,084.48	123,244,488.09		30,762,106.05	92,482,382.04		93,242,990.46

（二十五）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0,065,543.58	110,354,877.3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276,594,585.66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0,065,543.58	386,949,463.0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14,601,245.45	205,898,306.4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2,480,000.00	463,005,938.08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99,776,287.85
期末未分配利润	242,186,789.03	30,065,543.5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 2015 年期初未分配利润 276,594,585.66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二十六）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336,966,605.99		126,770,833.64	
其他业务				
合计	336,966,605.99		126,770,833.64	

2、主营业务分产品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管理费收入	137,729,313.07		103,567,531.65	
业务奖励收入	171,995,123.11			
咨询服务费	27,242,169.81		23,203,301.99	
合计	336,966,605.99		126,770,833.64	

（二十七）税金及附加

税种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营业税	4,034,399.92	12,822,086.07
城市建设维护税	378,713.95	916,532.70
教育费附加	166,614.18	402,161.33
地方教育附加	108,877.13	266,621.08
防洪费	3,675.52	175,661.88
河道管理费	7,895.09	9,850.00

水利基金	33,572.82	44,336.89
堤围费		13,514.30
合 计	4,733,748.61	14,650,764.25

(二十八) 管理费用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职工薪酬	52,001,626.02	25,833,043.88
差旅费	10,769,777.92	7,735,072.25
咨询服务费	41,755,880.32	25,994,038.89
租赁及物业管理费	10,647,037.73	8,289,199.31
折旧及摊销	5,134,363.21	3,090,779.43
办公费用及其他	18,564,629.81	13,677,031.30
合计	138,873,315.01	84,619,165.06

(二十九) 财务费用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利息支出	4,074,858.41	6,839,573.86
减：利息收入	1,604,531.03	415,780.40
汇兑损失	2,711.96	26.22
减：汇兑收益		219.01
手续费支出及其他	35,563.84	37,330.11
合计	2,508,603.18	6,460,930.78

(三十)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一、坏账损失	316,349.85	-739,827.26
二、存货跌价损失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316,349.85	-739,827.26

(三十一)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7,758.91	104,315.66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87,758.91	104,315.66

(三十二) 投资收益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327,028.20	-9,126,158.5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006,696.7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587.50	2,320.00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72,802.16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1,072,912.50	9,177,670.70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28,342.46	170,704,678.10
丧失控制权后, 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其他	6,197,586.16	879,709.34
合计	9,201,258.98	172,644,916.38

(三十三) 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3,418,370.00	1,895,000.00	3,418,370.00
其他	27,141.09	21,370.24	27,141.09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价款低于所享有的被收购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57,979.63	
合计	3,445,511.09	1,974,349.87	3,445,511.0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企业发展金	1,630,000.00	395,000.00	与收益相关
产业基金奖励	1,788,370.00	1,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3,418,370.00	1,895,000.00	

(三十四)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24,000.00	17,900.00	124,000.00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24,000.00	17,900.00	124,000.00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罚款滞纳金	100,634.71		100,634.71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合计	224,634.72	17,900.00	224,634.72

（三十五）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550,983.00	503,582.40
递延所得税费用	-13,357,985.09	-10,095,729.23
合计	-12,807,002.09	-9,592,146.83

（三十六）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本附注六、（二十四）。

（三十七）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表

补充资料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15,675,967.87	206,077,629.55
加：资产减值准备	316,349.85	-739,827.2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350,960.76	1,291,190.09
无形资产摊销	440,713.40	138,070.3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110,614.29	1,673,540.1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4,000.00	17,900.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7,758.91	-104,315.66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074,858.41	6,839,573.8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201,258.98	-172,644,916.3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357,985.09	-10,095,729.2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0,978,207.38	510,842,598.5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4,893,637.28	-492,627,131.03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706,549.52	50,668,582.9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补充资料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9,656,453.09	386,186,950.70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386,186,950.70	32,400,988.13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6,530,497.61	353,785,962.57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2016.12.31	2015.12.31
一、现金	79,656,453.09	386,186,950.70
其中: 库存现金	676,297.66	84,507.6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7,797,984.30	385,742,184.1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182,171.13	360,258.98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9,656,453.09	386,186,950.70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深圳市东方富海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投资咨询	100.00%		设立
深圳市富海鑫湾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深圳市	深圳市	投资咨询	99.00%	1.00%	设立
东方富海(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投资咨询	100.00%		设立
上海富海国龙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投资咨询	51.00%		设立
上海富海万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投资咨询	100.00%		设立
珠海市富海铎创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珠海市	珠海市	投资咨询	80.00%		设立
东方富海(芜湖)	芜湖市	芜湖市	投资咨询	99.00%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天津富海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天津市	天津市	投资咨询	97.50%	2.5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东方富海（上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市	上海市	投资咨询	99.00%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厦门天健咨询有限公司	厦门市	厦门市	投资咨询	7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浙银富海（深圳）财富管理中心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投资咨询	70.00%		设立
芜湖富海蓝域投资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芜湖市	芜湖市	投资咨询	99.00%	1.00%	设立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无。

（二）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无。

（三）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无。

（四）重要的共同经营

无。

（五）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无。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萍乡市富海久泰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萍乡市	投资及咨询	21,000 万元	39.1789%	39.1789%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陈玮、程厚博。根据 2015 年 9 月 10 日签订的《一致行动的协议书》，陈玮和程厚博被认定为一致行动人，各一致行动事项事先协商，当无法达成一致时，由陈玮做出决定。

（二）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七、（一）。

（三）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1、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青岛鉴睿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青岛市	青岛市	投资管理	45.8716%		权益法
深圳前海富海融通保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保理	31.75%		权益法
深圳市远致富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投资管理	30%		权益法
深圳市富海民享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投资管理	17.0269%	8.5134%	权益法
皖江（芜湖）物流产业投资基金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芜湖市	芜湖市	投资管理	3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无。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无。

2、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无。

3、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期末余额 /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 上期发生额
	深圳市远致富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远致富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27,717,856.69	32,816,929.63
非流动资产	64,486,516.26	39,087,178.48
资产合计	92,204,372.95	71,904,108.11
流动负债	15,281,784.34	6,742,377.78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15,281,784.34	6,742,377.78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76,922,588.61	65,161,730.33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3,076,776.58	19,548,519.10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 账面价值	23,076,776.58	19,548,519.10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 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49,134,136.45	43,038,616.44
净利润	21,760,858.28	12,392,849.57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1,760,858.28	12,392,849.57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 企业的股利	3,000,000.00	

续

项目	期末余额 /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 上期发生额
	深圳前海富海融通保理有限公 司	深圳前海富海融通保理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98,652,273.61	228,006,836.43
非流动资产	1,061,734.21	1,864,195.54
资产合计	199,714,007.82	229,871,031.97
流动负债	94,519,824.21	124,427,317.64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94,519,824.21	124,427,317.64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05,194,183.61	105,443,714.33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 产份额	33,399,153.30	33,478,379.30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 账面价值	33,399,153.30	33,478,379.30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 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6,418,094.51	10,071,450.59
净利润	-1,053,941.19	-14,705,096.49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053,941.19	-14,705,096.49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续

项目	期末余额 /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 上期发生额
	深圳市富海民享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富海民享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00,554,834.05	43,141,075.79
非流动资产	134,145,630.98	2,218,124.15
资产合计	234,700,465.03	45,359,199.94
流动负债	5,529,156.87	2,488,456.57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5,529,156.87	2,488,456.57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29,171,308.16	42,870,743.37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58,531,039.62	12,861,223.01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58,531,039.62	12,861,223.01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97,675,954.48	
净利润	1,050,564.79	-7,129,256.63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050,564.79	-7,129,256.63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续

项目	期末余额 /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 上期发生额
	皖江（芜湖）物流产业投资基金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皖江（芜湖）物流产业投资基金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流动资产	42,651,100.28	54,672,291.23

非流动资产	9,128,838.75	9,308,020.71
资产合计	51,779,939.03	63,980,311.94
流动负债	160,855.10	389,331.00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160,855.10	389,331.00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51,619,083.93	63,590,980.94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5,485,725.18	19,077,294.28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5,485,725.18	19,077,294.28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6,817,470.70	
净利润	-11,971,897.01	-19,602,178.40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1,971,897.01	-19,602,178.40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对上述联营企业的权益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权益法。

3、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9,616,557.39	9,990,107.98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475,303.35	-9,892.02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无。

2、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无。

3、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无。

4、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无。

（四）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扬州市富海永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公司管理的基金
富海深湾（芜湖）移动创新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本公司管理的基金
芜湖富海浩研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本公司管理的基金
扬州富海扬帆互联网文化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本公司管理的基金
富海博晖（杭州）健康智慧医疗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公司管理的基金
深圳富海臻界物流二号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本公司管理的基金
深圳市富海新材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本公司管理的基金
青岛富海大千影视文化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本公司管理的基金
珠海富海华金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本公司管理的基金
深圳富海创新创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本公司管理的基金
深圳市东方富海壹号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本公司管理的基金
深圳富海股投邦一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本公司管理的基金
东方富海（芜湖）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本公司管理的基金
东方富海（芜湖）二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本公司管理的基金
东方富海（芜湖）移动创新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本公司管理的基金
萍乡市富海新能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本公司管理的基金
天津东方富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公司管理的基金
杨凌东方富海现代农业生物产业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本公司管理的基金
深圳市东方富海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本公司管理的基金
东方富海（上海）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本公司管理的基金
深圳市富海鑫湾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本公司管理的基金
珠海富海铎创信息技术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本公司管理的基金
扬州富海国龙影视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本公司管理的基金
安顺富海高技术服务业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公司管理的基金
南京帆成影视文化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本公司管理的基金
萍乡市富海久泰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陈玮	对本公司实施共同控制的个人（董事长）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程厚博	对本公司实施共同控制的个人(副董事长)
宋萍萍	本公司之董事会秘书
黄国强	本公司之董事、副总经理
舒小莉	本公司之董事、财务总监
黄静	本公司之监事长
陆朝阳	本公司之监事

(五) 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	金额
天津东方富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管理费收入	协议定价	7,040,010.93	11,994,265.30
深圳市东方富海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业绩奖励收入	协议定价	3,463,200.00	
天津东方富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业绩奖励收入	协议定价	101,309,011.41	
东方富海(芜湖)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管理费收入	协议定价	37,318,239.56	39,517,600.00
东方富海(芜湖)二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管理费收入	协议定价	11,915,327.68	12,617,208.96
东方富海(芜湖)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业绩奖励收入	协议定价	46,336,045.47	
东方富海(芜湖)二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业绩奖励收入	协议定价	20,886,866.23	
东方富海(芜湖)移动创新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管理费收入	协议定价	800,000.00	800,000.00
富海深湾(芜湖)移动创新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管理费收入	协议定价	3,207,547.17	1,573,016.28
萍乡市富海新能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管理费收入	协议定价	15,994,000.00	2,960,000.00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	金额
深圳市富海新材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管理费收入	协议定价	6,924,528.30	1,365,934.35
皖江（芜湖）物流产业投资基金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咨询服务收入	协议定价	17,490,566.04	18,000,000.00
深圳富海臻界物流二号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管理费收入	协议定价	2,830,188.68	
厦门富海天健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管理费收入	协议定价	188,679.25	
富海博晖（杭州）健康智慧医疗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管理费收入	协议定价	5,293,150.68	
东方富海（上海）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管理费收入	协议定价	1,941,747.60	2,000,000.00
扬州富海国龙影视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管理费收入	协议定价	3,653,584.91	3,760,000.00
扬州市富海永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管理费收入	协议定价	6,926,415.11	7,120,000.00
扬州富海扬帆互联网文化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管理费收入	协议定价	5,792,452.84	1,802,739.73
青岛富海大千影视文化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管理费收入	协议定价	703,024.04	
南京帆成影视文化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管理费收入	协议定价	2,485,436.90	1,305,911.69
珠海富海铎创信息技术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管理费收入	协议定价	15,061,320.76	15,500,000.00
芜湖富海浩研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管理费收入	协议定价	4,826,918.49	2,500,000.00

2、关联租赁情况

无。

3、关联担保情况

(1)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无。

(2)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额度	实际担保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东方富海（芜湖）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企业（有限合伙）、天津富海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陈玮先生	120,000,000.00	99,957,686.93	2014.12.18	2017.12.18	否

(3)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2014年12月18日，公司所属子公司-东方富海（芜湖）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企业（有限合伙）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合同编号为“2014 深银三最保字第 0010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公司在该行的 12,000.00 万元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2014年12月18日，公司所属子公司-天津富海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编号为“2014 深银三最保字第 0011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公司在该行的 12,000.00 万元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2014年12月18日，公司实际控制人-陈玮先生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编号为“2014 深银三额保字第 0005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公司在该行的 12,000.00 万元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六)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6.12.31		2015.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萍乡市富海新能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960,000.00	
应收账款	富海深湾（芜湖）移动创新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573,016.28	
应收账款	深圳市富海新材料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365,934.35	
其他应收款	深圳市东方富海壹号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5,000,000.00		5,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天津东方富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565,300.14		42,041,180.00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6.12.31		2015.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有限合伙)				
其他应收款	东方富海（芜湖）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35,178,967.40		35,127,769.40	
其他应收款	东方富海（芜湖）二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5,030,696.00		5,030,696.00	
其他应收款	东方富海（上海）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53,020.00		53,020.00	
其他应收款	珠海富海铎创创业投资基金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4,491.00		4,491.00	
其他应收款	珠海富海华金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2,803,490.70			
其他应收款	深圳前海富海融通保理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5,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深圳富海创新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492.00			
其他应收款	深圳富海股投邦一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492.00			
其他应收款	东方富海（上海）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5,000,000.00		6,500,000.00	
其他应收款	杨凌东方富海现代农业生物产业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26,364.00		26,364.00	

2、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6.12.31	2015.12.31
预收款项	扬州富海国龙影视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133,150.68	1,133,150.68
预收款项	扬州市富海永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261,328.51	5,261,328.51
预收款项	扬州富海扬帆互联网文化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4,217,260.27	637,260.27
预收款项	青岛富海大千影视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254,794.52	
预收款项	南京帆成影视文化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9,677.35
其他应付款	芜湖富海浩研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656,000.00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6.12.31	2015.12.31
其他应付款	深圳市东方富海壹号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803,553.50	
其他应付款	皖江(芜湖)物流产业投资基金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400.00	
其他应付款	萍乡市鑫悦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天津东方富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3,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东方富海(芜湖)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46,484,296.29	
其他应付款	东方富海(芜湖)二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0,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萍乡市富海新能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127,736.48	4,773.03
其他应付款	萍乡市鑫悦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1,038,517.59	112,088,517.59
其他应付款	陈玮	4,402,172.58	4,326,392.68
其他应付款	程厚博	666,121.00	756,321.00
其他应付款	舒小莉	847,400.00	607,400.00
其他应付款	黄国强	279,067.00	279,067.00
其他应付款	陆朝阳	166,571.00	166,571.00

(七) 关联方承诺

无。

(八) 其他

无。

九、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无。

(二) 或有事项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重要的未决诉讼、对其他单位担保等或有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无。

(二) 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无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三) 销售退回

无。

(四)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无。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

(一)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采取追溯重述法的前期会计差错

本报告期未发生采用追溯重述法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2、采取未来适用法的前期会计差错

本报告期未发生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二) 债务重组

无。

(三) 资产置换

无。

(四) 年金计划

无。

(五) 终止经营

无。

(六)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事项

无。

十二、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2016.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7,940,382.77	79.67%	5,000.00	0.01%	47,935,382.7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231,000.00	20.33%	12,231,000.00	100.00%	
合计	60,171,382.77	100.00%	12,236,000.00	20.34%	47,935,382.77

续

类别	2015.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34,364,958.52	91.66%	2,511.32	0.00%	134,362,447.2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231,000.00	8.34%	12,231,000.00	100.00%	
合计	146,595,958.52	100.00%	12,233,511.32	8.35%	134,362,447.2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无。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6.12.31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10,000.00	5,000.00	50.00%
5 年以上			
合计	10,000.00	5,000.00	50.00%

续

账龄	2015.12.31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51,132.00	1,511.32	1.00%
1—2 年			
2—3 年			
3—4 年	10,000.00	1,000.00	10.00%
4—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61,132.00	2,511.32	1.56%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无。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16.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2016.12.31 账面价值
关联方组合	44,884,752.19	--	44,884,752.19
保证金组合	2,639,474.78	--	2,639,474.78
员工款项组合	406,155.80	--	406,155.80
合计	47,930,382.77		47,930,382.77

续

项目	2015.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2015.12.31 账面价值
关联方组合	131,135,982.00	--	131,135,982.00
保证金组合	2,714,344.52	--	2,714,344.52
员工款项组合	353,500.00	--	353,500.00
	134,203,826.52		134,203,826.52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53,458.5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深圳前海富海融通保理有限公司	往来款	15,000,000.00	1-2 年	24.93%	
珠海富海华金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往来款	8,800,000.00	1 年以内	14.62%	
深圳市东方富海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往来款	7,293,452.05	1 年以内	12.12%	
东方富海（上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往来款	7,000,000.00	2-3 年	11.63%	
杨凌圣妃乳业有限公司	往来款	5,000,000.00	4-5 年	8.31%	5,000,000.00
合计	--	43,093,452.05	--	71.61%	5,000,000.00

5、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无。

6、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7、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无。

（二）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2016.12.31			2015.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42,883,631.03		142,883,631.03	126,705,831.03		126,705,831.0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15,113,256.74		115,113,256.74	75,878,229.39		75,878,229.39
合计	257,996,887.77		257,996,887.77	202,584,060.42		202,584,060.42

1、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1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12.31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深圳市东方富海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天津富海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0,538,284.99			20,538,284.99		
东方富海（芜湖）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34,538,066.27			34,538,066.27		
厦门天健咨询有限公司	3,080,223.60			3,080,223.60		
东方富海（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19,174,527.00	6,577,800.00		25,752,327.00		
东方富海（上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374,729.17			10,374,729.17		
上海富海万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上海富海国龙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100,000.00			5,100,000.00		
珠海市富海铎创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000,000.00			4,000,000.00		
深圳市富海鑫湾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9,900,000.00			9,900,000.00		
浙银富海（深圳）财富管理中心有限公司		8,400,000.00		8,400,000.00		
芜湖富海蓝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200,000.00		1,200,000.00		
合计	126,705,831.03	16,177,800.00		142,883,631.03		

2、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	2015.12.31
深圳市远致富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9,548,519.10
深圳前海富海融通保理有限公司	40,000,000.00	33,478,379.30
深圳市富海民享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0	12,861,223.01
青岛鉴睿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5,000,000.00	9,990,107.98
合计	100,000,000.00	75,878,229.39

续表一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加				
	追加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其他
深圳市远致富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528,257.48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加				
	追加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其他
深圳前海富海融通保理有限公司		-79,226.00			
深圳市富海民享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25,474.11		23,185,020.57	
青岛鉴睿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5,000,000.00	-1,475,303.35		-3,898,247.24	
合计	30,000,000.00	2,948,254.02		19,286,773.33	

续表二

被投资单位	本期减少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其他
深圳市远致富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0.00	
深圳前海富海融通保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富海民享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青岛鉴睿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合计	10,000,000.00				3,000,000.00	

续表三

被投资单位	2016.12.31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深圳市远致富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3,076,776.58		
深圳前海富海融通保理有限公司	33,399,153.30		
深圳市富海民享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39,020,769.47		
青岛鉴睿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9,616,557.39		
合计	115,113,256.74		

（三）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1,748,772.25		728,155.34	
其他业务				
合计	1,748,772.25		728,155.34	

(四) 投资收益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1,225,04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948,254.02	-3,257,322.1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701,680.6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362.50	200.00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2,889.35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072,912.50	7,702,487.70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28,342.46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其他	5,919,971.28	845,008.69
合计	13,204,412.74	16,515,414.27

深圳市东方富海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二月二十日